

明治维新史专题讲座
——井上清教授在《明治维新史研究班》上的
讲课记录。（一）

（一九八〇年四月八日）

序 论

明治维新史研究班把大家提出的问题归纳成九个题目。我想可以概括成五个问题做重点讲授。

大家提出的第一问题是：“对幕末的经济发展阶段（尤其是对工业和农业中出现的资本主义因素）应如何估计？”这是个大问题。也很重要，关系到对明治维新全部事件和性质如何理解的基本问题。我准备多讲一些。

关于这个问题，在日本有两种基本观点。第一种观点认为，明治维新是日本社会内部矛盾自然发展的结果，强调内部矛盾是决定的因素。具体地说就是，日本内部封建社会的矛盾不断发展深化。此时由于受到欧美列强所强加的压力，使内部矛盾急速成熟，迅速激化，因而发生了明治维新。这一观点从一九三〇年开始在日本史学界占了统治地位。

第二种观点，认为明治维新是受到欧美列强的压力，日本社会产生了对抗而发生的，也就是说明治维新是由外部原因引起的。这种观点在一九三〇年以前是为大多数人所接受的。

我主张第一种观点，不赞成第二种观点。

历史的发展不只是一个简单的经济的发展过程，应当充分考虑日本历史现实各种复杂的因素。从大家所提问题似乎看不出涉及到

第二种观点即欧美列强的外压问题。当然第三个问题“幕末，西方资产阶级思想的传播对明治维新有何影响”的问题)也可以看做是来自西方的压力。但除此之外，从九个问题本身，我就看不出有涉及欧美压力的问题了。

我要讲一讲西压力及其对日本社会、经济的影响问题。对由经济地位所决定的日本社会各阶级的性质，我将做些理论上的说明。此外，还要对大家没有提到的一些问题做一定的必要的讲授。

先将德川时期统治阶层的情况做一简要介绍：将军、御三卿(一桥家、清水家和田安家)、御三家(德川直系·他们对幕政发言权很大，但无政权方面的权力。即水户家、纪伊家、尾张家)、亲藩(松平姓的他地对幕政发言权很大、也无政权方面的权力)、谱代大名是德川家康掌握全国政权前的直系家臣，外样大名则是旁系诸侯，在德川家康掌握全国政权前是与德川家康相对抗的势力，他们虽不参与幕政，但政治影响力较强，一直要求参与幕政。德川、幕府的构成主要是：将军、之下通常设老中(均由谱代大名担任，形同内阁、一般由五人组成)次为若年寄(辅佐老中)，其下有勘定奉行、寺、社奉行和町奉行等。(奉行均由旗本担任)。

明治维新期间反对幕府的各种势力所进行的政治运动大体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是幕政改革阶段[1853年6月(月、日为旧历，下同)-1860年3月]：1853年6月指美国海军提督培里来航，1860年3月是指德川门之变(大老井伊直弼被刺)。这个阶段的主要矛盾是外样大名要求对幕政有发言权。天皇、公卿也要求对幕政取得发言权。造成了大名都来参与幕政的态势。因此，幕政改革的中心问题，就是外样大名要求参与幕政的问题。而且由此引起许多政治纠纷。

第二阶段是“尊王攘夷”阶段（1860年3月—1864年8月）：1864年8月指英法美荷四国联合舰队炮轰下关，击败长州。1864年7月是长州武士发动禁门之变。这个时期提出了“尊王攘夷”口号，已经发展到反对幕府了。

第三阶段是讨幕阶段（1864年8月—1868年4月）：打倒幕府有两种方式：一是用武力，也就是暴力革命；另一种是和平方式。第三阶段又分两个小阶段。（1）1864年8月—1867年10月，是“倒幕阶段”，即非武力阶段，和平方式是主流。（2）1867年10月—1868年4月，是武力讨幕阶段。

纵观幕末维新期的各个阶段，我们要想具体深入地理解明治维新，单纯地只考察幕末的经济发展阶段和各阶级的一般性质是不能对明治维新的整个政治过程有很好的理解的。所以我们要考虑很多问题。例如“尊王攘夷”这一口号就有多层含义。攘夷。我们理解就是排外主义。可实际却存在着一掌握政权就立刻停止排外的倾向。明治政权从1868年1月成立以后，就立刻宣布与外国和好。他们为了“攘夷”与幕府相争，掌握政权之后却采取措施，保证与西方各国的贸易、通商和自由往来。

大家提出的第二个问题是“对明治维新运动中，下级武士和豪农、豪商间的关系，以及他们在运动中所起的作用应如何评价？明治维新的主要领导人物的阶级属性如何？应怎样评价他们？”这个问题是由第一个问题派生出来的，受第一个问题规定。我计划把这一问题做为第二个问题来讲授。

大家提出的第三个问题是“幕末，西方资产阶级思想的传播对明治维新有何影响？”这个问题与第二个问题有联系，我打算结合明治维新主要领导人物的阶级属性问题来讲讲。也就是说，在他们

身上，资产阶级思想究竟影响到多大的程度。他们是怎样学习资产阶级思想的？

此外，还有一个问题：幕府方面也是采用资产阶级思想进行了各种改革的。幕府最早聘用荷兰人，以后又聘用法国人、英国人。而且向国外派留学生。当然各藩也派了些留学生，如萨摩、长州等藩就派了留学生。不过他们是偷偷派出去的。幕府在吸收采取西方文明和输入西方资产阶级思想方面占据着压倒优势。对这一点不能完全无视。幕府采用西方文明，进行了各种改革，这个问题与第四个问题有联系。我想在讲第四个问题时讲一下。大家提出的第四个问题是“在明治维新过程中，日本社会各阶级所发生的变化如何？（尤其是武士、资产阶级和新地主阶级经过明治维新这场变革生了怎样的变化？）”这个问题实际上就是说明治维新的结果如何。你们为什么只着重提出了武士、资产阶级和新地主三个阶级呢？（当然不是说只有这三个阶级）我不太理解。照我看来，通过明治维新发生变化最大的是天皇，其次就是农民。农民通过明治维新有什么变化呢？是只有微小的变化呢，还是有根本性质的变化呢？这个问题是规定明治维新性质的决定性因素。可是你们对于农民的问题，仅在第六个问题（关于“地租改正”问题）中才提出，还只是从“地租改正”方面提出的。关于“地租改正”方面的论著和观点也很多。我想在第四个问题中对农民问题做一般的介绍，在第六个问题中再详细讲一下关于“地租改正”与农民的问题。

关于第五个问题“天皇制政权的性质如何由封建的绝对主义王权发展到资产阶级政权？如何理解经典作家提出的‘例外国家’、绝对主义王权和波拿巴主义？”对这个问题，日本史学界争论的观点也很多，这是个理论上的问题。我想大家也会有各自不同的意见。

我们日本人研究日本史比外国人研究日本史，了解的事实大概会多一些，对一些史实往往抓的比较细。但也有这样一种危险，就是局限于这些细小的史实，而缺乏本质的认识。这样，有时就会被局部所误，而不能对全局做出充分的全面的结论。相反，外国人研究日本历史，往往不是懂得许多细小的史实，但是却能够从大局上抓住事物的本质，有时这种情况反倒好一些。所以我想，在讲这些问题时，请大家多谈谈自己的意见。

第六个问题是“地租改正后，日本农业发展的具体途径如何？也即是说，日本农业是怎样由封建制发展到半封建制，而最后确立起资本主义的？”我也计划做为一个问题进行讲授。

第七个问题“‘资产阶级革命说’的根本缺陷何在？”我想主要介绍一下日本史学界的各种观点。例如，天皇政权是什么性质的问题，“资产阶级革命说”就认为：尽管经过不彻底的资产阶级革命，所确立的仍然是资产阶级专政。由“地租改正”产生的日本租佃关系，本质上是资本主义关系。这些都与第五、第六个问题有关连。我想就在讲第五、第六个问题时，将日本各派学说及其论据介绍一下，最后再谈谈自己的看法。

大家所提出的第八个问题是“目前，日本学术界在明治维新研究中，发生了什么新的进展和倾向（如较重要的新著作、新观点、新方法和新研究者的出现）？”对这个问题，我想插入从第一个问题开始的各个问题中做一些介绍。

最后，第九个问题“自由民权运动的性质如何？它和西方的资产阶级民主运动比较起来有何不同？带有哪些日本的特点？”这个问题取决于对第一至第六个问题的理解，也就是与对日本社会的经济政治结构性质的看法有关系。具体说来就是，明治维新以后，

天皇制的性质是绝对主义专制王权呢。还是本质上是资产阶级专政的权力呢。“地租改正”产生的农业生产关系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呢。还是半封建的生产关系呢？这就要考察土地所有关系。它没有确立资本主义生产关系，那就是半封建的。半封建。另一半就是半资产阶级了。从这个观点看问题，自由民权运动的性质就是对于绝对主义专制王权的民主主义革命运动。如果从第二种观点来看，天皇制本质上是资产阶级权力，经过“地租改正”，也就是经过农业革命，日本农业基本上是确立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而地主已不是封建的地主，而是资产阶级化的地主，那么，自由民权运动就是资产阶级中的两个派别、激进派与渐进派的斗争了。

总之，我是想把大家所提出的第一、二、四、五、六做为重点，总括成为五个问题进行讲授。其余的四个问题结合到有关问题中来讲解，我将按照各个问题，以各种资料为论据，充分地介绍日本各种不同的观点。

日本历史学研究会编的《明治维新史研究讲座》，这部书分一至六卷和别卷，共七册。这套书是研究讲座，对明治维新史研究的著作、资料介绍的比较细致和全面。第一卷于1958年7月出版，以后陆续出齐，反映了日本史学界1956·1957年的研究水平。当然到现在已经二十多年了，现在看来有的资料和观点存在着不足之处。别卷是1969年出版的，别卷前面部分有个座谈纪实；《最近十年间明治维新史研究的动向和问题》，介绍了1956·1957至1967·1968年前后十年间明治维新史研究中的新问题和新观点。别卷后面部分还刊载了六十年代新的论文资料目录。这次讲学，我就以这部书为蓝本进行讲授。

大家提出的第一个问题，在《研究讲座》第一第二卷中已详细

介绍了有关资料、论文及各种不同观点。第一卷第三章是《封建社会解体时期的农村经济》。第二卷第一章是《幕末商品经济的发展》，其中对城市商业资本的问题及农村工业、手工工场等都做了介绍。

《研究讲座》这部书是日本专家们写的。其中写了不少具体的细小的史实，有的连日本人也不明白他们写的是些什么事情。此外，作者的口气都比较含蓄：“也许是这样吧”，“或者那样吧”，可结论是什么呢？却未明確表达。所以读起来，会有许多东西不容易理解。

我想，在这次讲课中，根据我的情况把这部书中提出的资料加以整理，再将本书出版后的新情况结合进去，做为自己的观点向大家做介绍。对一个问题的研究，一九二〇年以来，前后研究的方法是完全不同的，有许多观点。以后更随着时期的不同而对同一问题的看法也有所发展变化和不同。这样就出现了各种各样的观点。对这些要一一详加介绍，时间是不允许的。

例如，农村中的阶级分化问题，即农村中资本主义因素占多大比重，在哪些方面有那些表现，在整个农业结构中又是怎样表现的等等就有许许多多不同的看法。

就是在对待同一个原始资料的看法上，也有许多不同的观点。有的学者就是这样看待下述原始史料的：在过去的摄津、河内、和泉地方（相当于现在的阪神平原地区）棉花种植比较发达。而一些学者就根据这一地区的棉花种植以及棉织业、纺织业等较为发达，断定资本主义萌芽已经达到相当高的程度。不错，这一地区在 1830 年至 1840 年是比较发达的，可是这只是一时的，以后就出现了停滞，并不很发达了。对这些现象怎么估计，如何看待呢？就

是相同的。同一村庄或不同的资料，分析起来观点也有很大的不同。有的人认为这已经说明资本主义因素相当发达。有的人则不这么认为。

所以，我如果仅就几种对立的观点发表意见，而不对原始资料进行分析介绍的话，也是不可能得出正确的结论的。可是要我对各种不同的观点都进行充分介绍，时间是不允许的。我想如果能通过我的讲授给大家一些启发就好。我也要尽力做到不是顽固坚持自己的观点，对别人的观点，我在进行介绍时，也要尽量做到客观公正。或许有时我也提出一些问题，谈谈看法，敬请大家一起研究。共同得出结论。

再介绍一下日本封建生产关系：农业与农村的家庭手工业在社会生产中是占统治地位的。农业与工业还没有完全分离。实际耕种土地的农民并没有土地的所有权，土地的所有权属于封建领主和地主。农民对于封建领主与地主来说是奴隶或称为农奴。他们在身分上人格上是隶属于领主和地主的，土地由他们耕种。而领主和地主从他们身上榨取封建地租，在日本叫年贡或贡租，是以一半以上的实物来缴纳的。此外他们还要服许多封建徭役。就是说存在着“超经济的强制”。

从世界史的角度看，经济基础基本相同。可各国的上层建筑就很不一样。与日本经济基础相同时期，欧洲某些国家（如德国、意大利）的上层建筑就与日本很不相同。与中国相比，中国从秦汉以来就是郡县制。国家最上层是皇帝，下面是封建官僚制。而日本就不是这样，是幕府将军专政。所以经济基础基本相同的国家，上层建筑的构成形式是有很大不同的。

关于幕末有没有形成国内市场的问题，这是涉及到对资本主义

萌芽如何估计的基本问题。丝织业的发展状况是个标志。当时丝织业的中心是京都、江内、桐生、博多。京都的丝织业原料生丝，并不是京都周围生产的，而是从关中地方的北部和奥羽（东北地方：包括现在的青森、岩手、宫城、秋田、山形、福岛六县）地方生产的。京都需要的生丝是从江户周围运来的。这样，京都就和这些地方形成了不能割断的经济联系。如果京都人不买生丝，江户周围的农民就困难了，而这里的农民如果不生产生丝了，京都的丝织业也将无法继续进行生产。不难理解，它们之间的运输是相当发达的，是通过陆路或海路进行运输。又如染料，红花产在出羽，兰靛是从四国的阿波运来的。这样，京都所织成的绢等丝织物，就已经不只是本地的劳动了。它已包含了生产原料生丝、染料的农民和运输工人的劳动了。而京都的丝织品又在全国范围内消费，所以，在全国范围内形成了互相依赖的经济关系。这就是幕末国内市场形成的状况。

（根据记录整理，未经井上先生审阅，仅供参考）

南开大学 历史系

日本明治维新史研究班

井 上 清
明治维新史专题讲座（二）

（一九八〇年四月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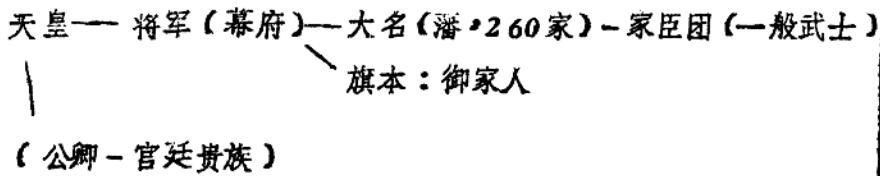
第一讲 幕末社会和经济发展阶段

〔讲三个问题：

- 1、幕藩体制；
- 2、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换句话说，也就是幕藩体制的解体过程。从农业、工业、全国市场三个侧面来看）；
- 3、阶级结构、阶级斗争的新局面。〕

一、幕藩体制

从政治上讲，将军是全国的最高统治者。将军的政厅叫幕府。将军之下是大名，大名的领国叫藩。藩的名称不是在江户时代就正规化的，而是在 1869 年版籍奉还时才正规化的。将军之上自很早以前一直存在着天皇。征夷大将军是从天皇那里得到的封号，它的全称是“淳和 奖学两院别当源氏长者源（某人）”。将军在政治、经济上掌握着统治全国的权利。日本的天皇不象中国的皇帝那样亲自掌权，而要任命将军来替他掌权。幕末大名有 260 家左右。将军直



属的武士和旗本和御家人，在天皇的宫廷里有公卿。那曾是贵族，所谓公家是对武家而言的。武家是幕府以下武士、公家身份最高的是公卿，以上这些构成封建统治阶级。

在这以下，按身份分农民、工、商，是为平民。平民之外更有贱民，这些是被统治阶级。

所谓幕藩体制就是日本全国的土地和人民被将军和大名分割占有和统治的体制，在统治阶级中以位阶制形成统治秩序。

在幕藩体制刚确立时，日本总人口30500万，武士（或领主）占10%（包括神官、僧侣等）、农民占80%，其他10%是手工业者和商人等。农业占统治地位，工业主要是农村的家庭付业手工业。城市中有从事建筑、农具和家具生产的手工业者。农民中绝大多数是小自营农民，主要是靠本户的家庭劳动耕种领主1町步半~2町步的土地，把收获物的50~60%以实物形式（一般是大米）交给领主，同时受到超经济强制。超经济强制与过去领主直接用武力把农民强制在土地上耕作不同，而是依靠幕府和藩的法律，把农民束缚于土地，农民没有迁移自由、职业自由和婚姻自由。即农民不得从他出生的村庄迁走，不得放弃农业从事他业，也不得和农民以外的人通婚，整个社会有严格的身份规定。总之，耕种1町步左右土地的农民，是基本的生产者，要把50~60%收获交给领主。这就是幕藩体制最重要的经济基础。

幕藩体制也是以一定程度的商品经济的发展为前提的。江户时代封建经济比较典型，领主住在农村，直接经营农业，剥削农民。但到了德川时代，将军和旗本（旗本和御家人是直接为将军服务的直参家臣团）住在江户，他们并不在“通行业”直接经营农业，经营农业和直接剥削农民的是幕府的官吏。大名一般住在城下町，这

且都是他的住处、军事据点，也是他的办公的衙门。大名收得的年贡米，除了自己消费的以外，都要卖出去，以买得农料、武器等必需品。没有一定程度商业的发展，武士的生活便是不可能的。将军统治大名的一个重要制度是参觐交代制，也就是大名基本上每隔一年要到江户住一年，然后再回领地住一年。大名的正妻及孩子一定要住在江户作为人质。大名在江户须有住宅。此外，大名彼此间需要交往，这都需要很大费用，如萨摩藩主到江户去，行程40~50天，还要象出征一样带着300人的队伍，花费很大。而这都需要卖年贡米获得。最北的松前，最南的萨摩，全国各地的大名都把米运到江户或大阪，卖出去买得生活必需品，然后再把这些必需品一部分运到自己在江户的住宅，一部分运到自己的领地。如果没有商业和运输的发达是不可能的。

将军统治全国所依赖的经济、军事等方面主要是以下三方面：

1) 将军占有全国农业收入的1/4，并直接领有当时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江、京、阪三都和唯一的外贸中心长崎，还占有主要的金、银、铜矿山（如佐渡的金矿，石见的银矿等）。

2) 幕府能够动员8万军队，而普遍大名即使收入100万石以上，也只能动员1万军队，没有十一个二十个大名联合，是对付不了幕府的。

3) 幕府垄断全国商业。由于大阪是直辖领地，幕府便统制了年贡米的贩卖。大名想脱离幕府是不可能的，因为他不能脱离全国的商业而独立存在。

大名必须遵守幕府的制度，如“武家诸法度”，主要包括觐交代、军役（按石数比例出兵）、临时“普请”（土木建筑）。这三项义务大名必须承担。幕府整治大名的主要手段是临时普请。例如，

要最南边的萨摩藩承担岐阜的木曾川的水利工程，就把萨摩藩搞得够受。将军监督大名。大名对将军尽忠。即使如此，将军还可根据自己的意志，废除大名或转封其领地。

二、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

幕藩体制的基础是小自营农民。小自营农民发生两极分化，一极成为资本主义的农业经营者，一极成为前者的雇佣劳动者——农业工人。小自营农民的两极分化是资本主义萌芽的正常的典型的形态。但日本幕末农民不是这样分化，而是分化成为寄生地主和佃农。地主手中集中土地，把土地的全部或一部租给佃农，收取佃租。寄生地主也不都是百分之百的寄生地主，也有一部分土地自己经营，即雇佣奉公人（有年季奉公人——三、五年不等，年雇奉公人——一年左右，日雇奉公人——以天数计算）耕种。自己经营土地的地主叫“手作地主”。还有既是地主，又是商人，又放高利贷，又是农村工业经营者（经营棉织、丝织、生丝、酿酒、酱油、豆油、菜籽油等）。“寄生地主”指的是对佃租的寄生。这些都叫豪农。“豪农”一词的使用因人而异，有人理解为耕种大约 10 町步土地的自营地主。豪农是自耕农的上层，经营规模一般是 3 町步。靠家庭劳动顾不过来就要雇工。富农是在乡商人，农村工业经营者。富农发展的结果造成工农业分离，成为工业或农业资本家，这是资本主义萌芽的前期阶段。佃农发展下去，有的成了农村工业的工人（如农业家庭付业、交通运输和其他杂业的劳动者）。佃农在农闲时也有从事他业，或作小商小贩的。明治维新后，寄生地主完全寄生了。自营部分很少，全租给佃农。连农村工业也不搞了。

十七世纪中叶还有一种“旧地主”，过去写作“名田地主”或

“名主”（读作 なぬし）。十六世纪时是占统治地位的农业经营者。在近幕藩体制形成以前，领主是统治者，其下是名主。经营土地3—5町步，再下便是“下作人”和“下人”。他们是名主的农奴，从名主那里得到一点土地，大部分时间要到名主的土地上劳动——劳役地租。十七世纪丰臣秀吉太阁检地，把土地一块一块丈量出来，再看它的收获是多少。把一块块土地及其耕种者一一记到账上，取消了名主这一中间剥削阶层。由幕藩领主直接剥削耕作农民。一块地规定一个耕种人。耕种人后来便成为小自营农民。至于中间的名田地主也作为作人登记。名田地主一般有自己的武装，用以镇压农民。旧地主下有许多隶属农民。中有佃农和半农奴性质的隶农，隶属身份很强。所谓近世初期的豪农，就是指这种旧地主。十七世纪名田地主衰落，它过去的隶属农民作为本百姓而独立，名田地主一般也成了本百姓。但村吏更多由他们担任。（村吏的叫法——，近畿以西叫“庄屋”，关东地方叫“名主”，读作“なぬし”，与旧地主的“名主”读法不同。在名主和庄屋之下有“年寄”、“长百姓”、“头役”。再下是“百姓代”，即村民的代表）。村吏过两重生活：一是作为一个农民，一是作为村落共同体的代表。村落由20户到200户不等。村落共同体除农户外，还有水利设施、公有的山林草地。村吏既作为全体村民利益的代表，也是领主统治的最末端。他作为农民受封建领主的压迫和剥削，又作为封建领主权力的代表，以封建领主作后盾来压迫剥削农民。

十八世纪后，商业性农业出现。商业性农业是从当时的全国市场中心大阪周围发展起来的（摄津、河内、和泉、大和）。主要是种棉花、菜籽。种植~~刺激了~~了榨油业、棉纺织业的发展。小自营农民在

不到一町步的土地上种棉花、菜籽，取得菜籽榨油（主要作灯油用），取得棉花自己织布，即从农业到工业都是自己完成的。棉花最初由经幕府特别许可的“大阪三乡棉问屋”收购，别人不能收购。农民也不能卖给别人。十七、八世纪大阪、京都、江户人口激增，棉布和灯油的需要量迅速增加。棉布生产也急剧扩大。幕府关于棉花不得卖给三乡棉问屋以外人的规定，渐渐不起作用了。农村中积累了一定资金的人就收购本村或邻村的棉花，成为最初的仲买人。他们又把棉花直接卖给棉线的生产者，这样棉线生产者的效率高，获利也大了，也就是说，他们和三乡棉问屋不同，有促进生产发展的作用。同时他们还卖给农民肥料（干糞），农民也必须用货币去买。这样，农民完全卷入了商品经济。商人获得商业利润后，没有条件扩大再生产和经营规模，因为幕藩体制限制职业自由。获得劳动力很困难，商人只好买土地，而卖土地的人就是那些不能很好适应商品经济发展的人，他们变成了纺织业工人。

（根据记录整理，未经本人过目，仅供参考）

南开大学历史系

日本明治维新史研究班

井上清

明治维新史专题讲座（三）

（一九八〇年四月十五日）

关于这个问题，中村哲曾作过较详细的研究。一九六八年他出版了《明治维新的基础构造》一书，详细具体地研究了以大阪附近为中心的摄、河、泉地区的棉花种植较发达的八个村庄（或十一村）的棉花种植业情况和农民阶级分化情况（由于种棉、出现了地主、佃农、农业工人）。这本书不是从全国规模总结性地考察明治维新的基础构造。很遗憾，这类综合性的资料根本就没有。书中关于和泉南部农村的资料，是根据 18 世纪中期到 19 世纪明治维新前的农村的户数、人口、耕地面积（旱田、水田）及职业构成等详细记录整理的。他在书中还就这个地区农民的阶级分化、寄生地主与佃农的出现各种形态的农村工业的发展等情况，分析了资本主义萌芽的问题。

不过，这个地区是幕末日本的资本主义发展最先进的地区。以最发达的地区为典型，也可以衡量别的地方，别的产业中资本主诸要素的发达程度，当然这不是指的精密衡量。

十七世纪中叶，和泉地区开始种植棉花，到十八世纪中叶（宝历年间），这一地区的商业性农业——棉花生产处于最发达期。但到了十九世纪三十年代，这一地区的棉花种植业渐渐开始衰落。再到幕末为止的三十年间，棉花种植业出现了两个倾向：有的地区又复兴起来，而有的地区则急剧地下降。这是为什么呢？主要原因是(1)进入十九世纪后，棉花种植遍及全国，首先是东海道一带，特别是

爱知县、名古屋市附近及静冈地区（尾张西部、三河东部）。关东地区（栃木县）、还有濑户内海沿岸如本州的冈山、四国的爱媛县等地。因此、大阪、江户等全国性市场对于国内地区的棉花的需求显得低下来。(2)。还有另一个方面的原因，就是这一地区的农民放弃棉花种植，而将主要的劳动力投入棉纺织业。这里棉花种植衰落时棉纺织业却迅速发展起来。

1859年，日本开港，国内市场与世界场连结在一起，开港对日本经济的影响非常大。因此，幕末的经济数字开港前与开港后大不相同，因此，要用这种观点看待这些数字。1866年和泉南部68村的棉花种植量，多的地方占整个耕地面积的一半（50%），少的也达20%，这一地区的棉花种植在幕末有所降低，因此十八世纪中叶时期，肯定还有更多的土地是用来种植棉花的。这是肯定无疑的。村子里的农民在自己经营的耕地的一半以上种植棉花，收取籽棉，榨籽后运到江户、大阪市场。而榨棉花的家庭手工业也就同时发展起来了。后来农民又将皮棉纺成纱，发展了纺织业。这一地区的棉花，有一小部分是以籽棉的形式投入大阪、江户市场的，但绝大部分是纺成线后再投入市场的。十八世纪时，这些经营主要还是小农性商业农业和小农的家庭手工业。即经营者不是大地主、大农业资本家，经营面积也有限（四町步以上的极少。经营面积在一町步以上，光靠家族劳动就不行了，需要雇佣年工、日工）。在十八世纪的全盛时代，经营面积在一町步以上的极少，大都是一町步左右的小农，依靠家族劳动。这是当时的标准形态。

种植棉花与榨棉花、纺线等都是家庭劳动。主要是妇女，在家